

2024年度
平顶山市工业和信息化局部门决算

二〇二五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平顶山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平顶山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根据《平顶山市委办公室平顶山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平顶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等34个部门“三定规定”的通知》（平办文〔2019〕18号）和《中共平顶山市委机关编制委员会关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设立盐业行业管理科的批复》（平编〔2021〕28号）文件，平顶山工业和信息化局是市政府工作部门。主要职责是：

（一）工业行业管理。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市工业行业规划、计划和产业政策，提出优化产业布局 and 结构政策建议，引导和扶持工业和信息产业发展。负责提出全市工业和信息化固定资产投资规模 and 方向（含利用外资和境外投资），国家、省对口部门和本市用于工业和产业信息化财政性建设资金安排的意见。组织实施国家高技术产业中涉及生物医药、新材料、航空航天、信息产业等的规划、政策和标准；组织协调相关重大示范工程建设和新产品、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推广应用；指导行业技术创新和技术进步，以先进适用技术改造提升传统产业。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市工业和信息化的能源节约和资源综合利用、循环经济、绿色改造促进规划、政策，组织实施企业绿色化改造示范项目，推进绿色企业、绿色园区创建工作。负责全市振兴装备制造业的组织协调工作。组织实施工业和信息化科技发展规划，落实国家有关技术进步政策和标准，组织实施国家和省、市有关科技重大专项，推进相关科研成果产业化；指导行业质量管理工作。负责全市工业和信息化领域对外交流合作事务；指导开展相关产业交流合作工作，督促交流合作签约项目落实情况。负责军民融合发展

相关工作，谋划平顶山军民融合产业园建设，引进实施重大军民融合项目，推动军地一体经济发展；指导相关行业加强安全生产管理；组织实施盐业行业规划、产业政策；加强行业政策支持，推动盐业企业做优做强；承担政府食盐储备行政管理。

（二）工业经济运行。监测分析全市工业运行态势，统计并发布相关信息，进行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协调解决行业运行发展中的有关问题并提出政策建议。

（三）信息化建设。统筹推进全市信息化工作，组织拟定相关政策并协调信息化建设中的重大问题；开展全市工业互联网、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发展战略、规划、政策研究；开展电子信息、软件、半导体、信息服务业、未来产业等领域相关标准规范研究推广和合作交流；承担相关信息安全管理责任。

（四）中小企业发展。开展全市中小企业发展战略及路径研究，为中小企业提供政策解读、信息咨询和发展指导服务；开展全市优质中小企业培育、中小企业管理人员培训、中小企业创新辅导及中小企业服务体系建设；全市民用爆炸物品生产和工艺美术行业服务相关事务性工作。

此外，还承担中国尼龙城建设等重点工作。

（五）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平顶山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内设机构16个，包括：办公室、工业经济运行局、信息化工作办公室、政策法规科、规划科、节能与综合利用科、材料工业科（产业政策科）、装备工业科、高科

技工业科、消费品工业科、军民融合发展科（市国防科学技术工业办公室）、企业服务办公室、人事教育科、机关党委、离退休干部工作科的预算、盐业行业管理科。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平顶山市工业和信息化局部门决算包括：本级决算（1个）、所属事业单位决算（1个）。

本决算为汇总决算，纳入本部门2024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2个，其中二级预算单位1个，具体是：

1. 平顶山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本级：
2. 平顶山市中小企业发展服务中心：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平顶山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472.5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9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180.41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308.6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50.8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2,836.62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95.0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472.52	本年支出合计	58	3,472.5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与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3,472.52	总计	62	3,472.5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平顶山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 472. 52	3, 472. 52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 92	0. 92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0. 92	0. 92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10404	战略规划与实施	0. 92	0. 92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80. 41	180. 41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180. 41	180. 41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180. 41	180. 41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8. 66	308. 66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85. 46	285. 46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74. 85	174. 85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 56	5. 56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5. 05	105. 05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8	抚恤	21. 92	21. 92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1. 92	21. 92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 29	1. 29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 29	1. 29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0. 83	50. 83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0. 83	50. 83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5. 70	35. 7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5. 13	15. 13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 836. 62	2, 836. 62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501	资源勘探开发	123. 96	123. 96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50103	机关服务	49. 16	49. 16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50199	其他资源勘探业支出	74.80	74.80	0.00	0.00	0.00	0.00	0.00
21502	制造业	229.93	229.93	0.00	0.00	0.00	0.00	0.00
2150210	工艺品及其他制造业	229.93	229.93	0.00	0.00	0.00	0.00	0.00
21505	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	2,347.22	2,347.22	0.00	0.00	0.00	0.00	0.00
2150501	行政运行	718.15	718.15	0.00	0.00	0.00	0.00	0.00
2150517	产业发展	1,183.75	1,183.75	0.00	0.00	0.00	0.00	0.00
2150599	其他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支出	445.32	445.32	0.00	0.00	0.00	0.00	0.00
21508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110.51	110.51	0.00	0.00	0.00	0.00	0.00
2150899	其他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110.51	110.51	0.00	0.00	0.00	0.00	0.00
21599	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5.00	2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59999	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5.00	2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5.09	95.0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5.09	95.0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5.09	95.09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平顶山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472.52	1,612.15	1,860.37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92	0.00	0.92	0.00	0.00	0.0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0.92	0.00	0.92	0.00	0.00	0.00
2010404	战略规划与实施	0.92	0.00	0.92	0.00	0.00	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80.41	142.00	38.41	0.00	0.00	0.0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180.41	142.00	38.41	0.00	0.00	0.0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180.41	142.00	38.41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8.66	308.66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85.46	285.46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74.85	174.85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56	5.56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5.05	105.05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21.92	21.92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1.92	21.92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9	1.29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9	1.29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0.83	50.83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0.83	50.83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5.70	35.7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5.13	15.13	0.00	0.00	0.00	0.0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836.62	1,015.58	1,821.04	0.00	0.00	0.00
21501	资源勘探开发	123.96	0.00	123.96	0.00	0.00	0.00
2150103	机关服务	49.16	0.00	49.16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150199	其他资源勘探业支出	74.80	0.00	74.80	0.00	0.00	0.00
21502	制造业	229.93	0.00	229.93	0.00	0.00	0.00
2150210	工艺品及其他制造业	229.93	0.00	229.93	0.00	0.00	0.00
21505	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	2,347.22	965.07	1,382.15	0.00	0.00	0.00
2150501	行政运行	718.15	664.08	54.07	0.00	0.00	0.00
2150517	产业发展	1,183.75	0.00	1,183.75	0.00	0.00	0.00
2150599	其他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支出	445.32	300.99	144.33	0.00	0.00	0.00
21508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110.51	50.51	60.00	0.00	0.00	0.00
2150899	其他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110.51	50.51	60.00	0.00	0.00	0.00
21599	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5.00	0.00	25.00	0.00	0.00	0.00
2159999	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5.00	0.00	25.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5.09	95.09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5.09	95.09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5.09	95.09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平顶山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472.5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92	0.92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180.41	180.41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08.66	308.66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50.83	50.83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2,836.62	2,836.62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95.09	95.09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472.52	本年支出合计	59	3,472.52	3,472.52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3,472.52	总计	64	3,472.52	3,472.52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平顶山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3,472.52	1,612.15	1,860.3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92	0.00	0.92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0.92	0.00	0.92
2010404	战略规划与实施	0.92	0.00	0.92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80.41	142.00	38.41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180.41	142.00	38.41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180.41	142.00	38.4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8.66	308.66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85.46	285.46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74.85	174.85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56	5.56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5.05	105.05	0.00
20808	抚恤	21.92	21.92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1.92	21.92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9	1.29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9	1.29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0.83	50.83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0.83	50.83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5.70	35.7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5.13	15.13	0.0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836.62	1,015.58	1,821.04
21501	资源勘探开发	123.96	0.00	123.96
2150103	机关服务	49.16	0.00	49.16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2150199	其他资源勘探业支出	74.80	0.00	74.80
21502	制造业	229.93	0.00	229.93
2150210	工艺品及其他制造业	229.93	0.00	229.93
21505	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	2,347.22	965.07	1,382.15
2150501	行政运行	718.15	664.08	54.07
2150517	产业发展	1,183.75	0.00	1,183.75
2150599	其他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支出	445.32	300.99	144.33
21508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110.51	50.51	60.00
2150899	其他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110.51	50.51	60.00
21599	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5.00	0.00	25.00
2159999	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5.00	0.00	25.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5.09	95.09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5.09	95.09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5.09	95.09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平顶山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302.0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6.8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544.46	30201	办公费	5.85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376.28	30202	印刷费	1.3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18.73	30203	咨询费	0.60	310	资本性支出	0.92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69.84	30205	水费	0.06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9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9.54	30206	电费	0.06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00	30207	邮电费	8.11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3.23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9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86	30211	差旅费	8.73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99.5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5.5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2.34	30215	会议费	0.03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1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189.43	30217	公务接待费	0.17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22.92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26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17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5.32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26.58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09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48			
	人员经费合计	1,514.41					公用经费合计	97.7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平顶山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我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平顶山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我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支总计均为3,472.52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1,296.65万元，增长59.59%，主要原因是：2023年全市优秀企业、优秀企业家、优秀工程师、鹰城大工匠表彰大会会务经费；2022年度省、市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项目评审及专项审计费；河南省工艺美术产业高质量发展推进会暨第九届河南工艺美术大师评选系列活动经费；2024年河南省数字化转型现场观摩费用；平顶山市陶瓷产业发展中长期规划编制费；平顶山市陶瓷产业发展奖励资金；中小微企业应急周转资金池项目资金（平财预[2023]281号上级当年下达）；2024年河南企业100强高峰会暨平顶山市“企业家日”活动；2024年规上工业企业满负荷生产奖励金（第一季度）；2022年度本级财政5G基站建设奖励资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合计3,472.52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3,472.52万元，占10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支出合计3,472.5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612.15万元，占46.43%；项目支出1,860.37万元，占53.57%。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3,472.52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1,296.65万元，增长59.59%，主要原因是：2023年全市优秀企业、优秀企业家、优秀工程师、鹰城大工匠表彰大会会务经费；2022年度省、市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项目评审及专项审计费；河南省工艺美术产业高质量发展推进会暨第九届河南工艺美术大师评选系列活动经费；2024年河南省数字化转型现场观摩费用；平顶山市陶瓷产业发展中长期规划编制费；平顶山市陶瓷产业发展奖励资金；中小微企业应急周转资金池项目资金（平财预[2023]281号上级当年下达）；2024年河南企业100强高峰会暨平顶山市“企业家日”活动；2024年规上工业企业满负荷生产奖励金（第一季度）；2022年度本级财政5G基站建设奖励资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472.52万元，占支出合计的100.00%。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1,296.65万元，增长59.59%，主要原因是：2023年全市优秀企业、优秀企业家、优秀工程师、鹰城大工匠表彰大会会务经费；2022年度省、市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项目评审及专项审计费；河南省工艺美术产业高质量发展推进会暨第九届河南工艺美术大师评选系列活动经费；2024年河南省数字化转型现场观摩费用；平顶山市陶瓷产业发展中长期规划编制费；平顶山市陶瓷产业发展奖励资金；中小微企业应急周转资金池项目资金（平财预[2023]281号上级当年下达）；2024年河南企业100强高峰会暨平顶山市

“企业家日”活动；2024年规上工业企业满负荷生产奖励金（第一季度）；2022年度本级财政5G基站建设奖励资金。

（二）结构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472.52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0.92万元，占0.03%；科学技术（类）支出180.41万元，占5.2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308.66万元，占8.89%；卫生健康（类）支出50.83万元，占1.46%；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类）支出2,836.62万元，占81.69%；住房保障（类）支出95.09万元，占2.74%。（金额单位转换时，存在尾数误差。）

（三）具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1,286.30万元，支出决算为3,472.5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69.96%。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战略规划与实施（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92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尼龙新材料等4个重点行业规划剩余编制费。

2. 科学技术支出（类）其他科学技术支出（款）其他科学技术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80.41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国企改革所属二级单位人员经费，2023年全市优秀企业、优秀企业家、优秀工程师、鹰城大工匠表彰大会会务经费，2022年度省、市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项目评审及专项审计费。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168.80万元，支出决算为

174.8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3.5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离退休人员增加。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2.40万元，支出决算为5.5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31.6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离退休人员增加。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08.80万元，支出决算为105.0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6.5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缴费基数变动，养老保险以实际参保人员结算。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1.92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去世。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30万元，支出决算为1.2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2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缴费基数变动，失业保险以实际参保人员结算。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41.10万元，支出决算为35.7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6.8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缴费基数变动，医疗保险以实际参保人员结算。

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14.20万元，支出决算为15.13万元，完成

年初预算的106.5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缴费基数变动，医疗保险以实际参保人员结算。

10.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资源勘探开发（款）机关服务（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49.16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原办公楼办公用房租金及搬家费用。

11.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资源勘探开发（款）其他资源勘探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74.80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河南省工艺美术产业高质量发展推进会暨第九届河南省工业美术大师评选系列活动经费，2024年河南省数字化转型现场观摩费用。

12.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制造业（款）工艺品及其他制造业（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29.93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平顶山市陶瓷产业发展中长期规划编制费用，平顶山市陶瓷产业发展奖励资金。

13.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574.10万元，支出决算为718.1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5.0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行政运行经费增加。

14.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款）产业发展（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183.75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中小微企业应急周转资金池项目资金（平财预[2023]281号上级当年下达），河南省工艺美术产业高质量发展推进会暨第九届河南省工业美术大师评选系列活动经费，2024年河南企业100强高峰会暨平顶山市

“企业家日”活动经费，2024年规上工业企业满负荷生产奖励金（第一季度）。

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款）其他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279.70万元，支出决算为445.3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59.2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双新”项目谋划前期工作经费，2022年度本级财政5G基站建设奖励资金，2024年第一季度规上工业企业满负荷生产财政奖励资金专家评审费，事业单位人员经费、公用经费。

16.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款）其他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10.51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涉企资金基金化工作经费：财信担保公司工作经费（平财预[2023]036号科目调剂），2024年市中小企业发展服务中心部分人员经费（原培训中心）。

17.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款）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5.00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工作经费，2023年中国（郑州）产业对接活动经费。

1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95.90万元，支出决算为95.0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1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缴费基数变动，住房公积金以实有人员结算。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612.15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514.41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公用经费97.74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我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我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9.37万元，支出决算为9.3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9.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占96.05%；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3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占3.95%。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 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预算为9.00万元，支出决算为9.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万元，购置车辆0台。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9.00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2024年期末，部门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4辆。

3. 公务接待费 预算为0.37万元，支出决算为0.3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万元。2024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37万元，主要用于局机关与有关单位交流工作情况及接受相关部门检查指导工作发生的接待支出。2024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4个、来宾3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机关运行经费为70.79万元，与上年度相比，减少210.38万元，下降74.82%，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坚持厉行节约。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5.1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3.8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3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5.15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5.15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4年期末，我部门共有车辆4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2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2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应急公务出行和局内各科(室)省内跨市(县、区)督查；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为贯彻《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和《中共河南省委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有关规定，结合平顶山市市级预算绩效管理相关要求，我们高度重视，全面深化财政部门提出的贯穿预算编制、

执行、监督全过程的绩效管理理念，积极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严格执行将预算绩效管理与部门预算“二上二下”编审过程相结合的要求，采取“事前申报绩效目标和指标、事中开展绩效日常监督、事后进行绩效评价”的方式，建立了贯穿项目支出“事前、事中、事后”全过程的绩效管理模式，并将绩效结果运用到实际工作中。

（一）部门整体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按照“谁用款、谁评价”的原则，对部门整体预算支出、项目支出进行绩效自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为94.7分。从自评情况来看，部门履职效能进一步提升，各项工作基本完成，资产管理比较规范。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对2024年度市级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8个，涉及资金1860.37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总额的100%；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0个，涉及资金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0个，涉及资金0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

通过科学、规范的方法，基于项目的预算执行情况、目标实现程度等，我部门2024年度8个项目支出绩效自评中，8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差。

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

（三）重点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我部门无重点绩效。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

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年末结转：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但尚未完成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六、年末结余：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完毕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实施，不需要再使用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七、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战略规划与实施（项）：反映拟订并组织实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实施宏观管理与调控等方面的支出。

十八、科学技术支出（类）其他科学技术支出（款）其他科

学技术支出（项）：反映其他科学技术支出中除以上各项外用于科技方面的支出。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丧葬补助费以及烈士褒扬金。

二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二十四、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十五、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

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二十六、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资源勘探开发（款）机关服务（项）：反映为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提供后勤服务的各类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的支出。其他事业单位的支出，凡单独设置了项级科目的，在单独设置的项级科目中反映。未单设项级科目的，在“其他”项级科目中反映。

二十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资源勘探开发（款）其他资源勘探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资源勘探业方面的支出。

二十八、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制造业（款）工艺品及其他制造业（项）：反映用于工艺品及其他制造业方面的支出。

二十九、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三十、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款）产业发展（项）：反映工业和信息化产业发展的支出。

三十一、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款）其他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方面的支出。

三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款）其他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方面的支出。

三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款）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方面的支出。

三十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第五部分 附 件



部门整体自评表

(2024年度)

填报单位(公章): 平頂山市工業和信息化局

填表人及联系方式: 梁雪松 3732839

部门名称		平頂山市工業和信息化局						
预算 执行 情况		年初预算 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预算执 行率	得分	
	部门预算总额		1286.30	3472.52	3472.52	10	100%	94.7
	资金来源	政府预算资金	1286.30	3472.52	—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 履职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名称	主要内容		目标完成情况				
	2024年度单位年度总目标: 全市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速。	一是工业经济平稳运行, 二是换道领跑深入实施, 三是企业培育提质增效, 四是数字化转型逐步深入, 五是绿色发展成效凸显, 六是“万人助万企”纵深推进。		1. 2024年全市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5.3%, 比2023年加快1.9个百分点, 全市工业经济呈现稳步回升态势; 2. 研究制定了平頂山市换道领跑战略2024年工作要点, 统筹安排年度工作任务着力培育重点产业链群。12个重点产业链图谱及“六个清单”梳理工作已全面完成, 12个产业链三年行动方案已制订。梳理形成2024年中国尼龙城项目表, 共谋划项目109个, 总投资541.05亿元, 全年计划完成投资100亿元, 截至10月底已完成投资近80亿元。积极推进钢铁、焦化、水泥、碳素等行业的转型升级。推动以秸秆制糖制聚乳酸为主的生物基新材料产业发展。3. 2024年计划新开工技术改造项目93个, 实际开工93个, 开工率100%; 4. 今年以来, 全市新建5G基站1567个, 总数累计达到10210个, 实现了市区主城区连续覆盖、乡镇以上区域和农村热点地区、重点应用场景按需覆盖; 全市新增上云企业920家, 总数累计达到9107家。对我市重点企业开展数字化转型诊断服务。今年以来, 已完成线上诊断企业352家, 线下诊断企业369家, 完成率107.27%。新增省级数字化转型标杆企业1家、省级智能车间2家、省级智能工厂1家。截至目前, 我市省级智能工厂、智能车间累计达32家(其中智能车间19家, 智能工厂13家)。5. 今年以来, 成功创建省级绿色工厂8家、省级绿色工业园区1家、省级绿色供应链管理企业2家。全市共征集绿色化改造重点项目90个, 已完成年度投资26.41亿元。6. 强化专精特新企业认定, 今年以来, 成功认定2024年第一批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25家; 成功认定第六批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2家。建立全市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后备培育库, 目前入库企业26家。今年新增国家级单项冠军企业1家、省级单项冠军企业3家、省级子雁企业6家。7. 实现企业诉求问题线上即时办理, 推动问题快速收集、快批转、快解决, 实现“有诉即办”, 今年以来, 市县两级共收集、解决企业反映问题90个, 满意率达99.4%。已上传政策1184条, 已向4049家企业精准推送政策4.3万条, 33项政策实现线上申报兑付。				
年度 主要 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任务完成情况				
	着力培育新材料、先进装备制造等七大产业集群和12个制造业重点产业链。	大力实施换道领跑战略, 研究制定了平頂山市换道领跑战略2024年工作要点, 统筹安排年度工作任务。一是着力培育重点产业链群。聚焦“7群12链”, 谋划2024年工作要点, 进一步完善三年行动方案, 梳理2024年“一图谱六清单”, 以“方案+图谱+清单”为作战图, 健全运行调度、督查督导、考核评价等工作制度, 督促各重点产业链按图施工、照单作业。截至目前, 12个重点产业链图谱及“六个清单”梳理工作已全面完成, 12个产业链三年行动方案已制订。		圆满完成年初设定目标				
	围绕固链补链强链, 做大做强尼龙新材料核心主导产业	草拟《中国尼龙城高质量发展五年行动计划实施方案纲要(2024-2028)(草案)》, 细化产业发展方向及任务, 明确路线图和时间表, 确保尼龙新材料产业高质量发展有章可循。梳理形成2024年中国尼龙城项目表, 共谋划项目109个, 总投资541.05亿元, 全年计划完成投资100亿元。		圆满完成年初设定目标				
	项目建设扎实推进。加强重大工业项目管理, 推进企业技术改造, 推动工业领域设备更新, 强化对外合作交流。	2024年, 全市纳入省制造业项目337个, 总投资1077.8亿元, 年度计划投资421.97亿元, 已完成投资677.72亿元, 完成率160.61%。全市纳入省工业和信息化项目管理系统技术改造项目189个, 总投资579.22亿元, 年度计划投资210.06亿元, 已完成投资325.94亿元, 完成率155.17%。2024年计划新开工技术改造项目93个, 实际开工93个, 开工率100%。2024年, 我市技改示范项目申报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3525万元。截止2024年底, 全市共谋划入库设备更新项目690个, 总投资1220.5亿元, 其中设备更新投资690.35亿元, 累计完成投资458.49亿元, 拟更新设备56225(套), 已更新设备27856台(套)。围绕7大产业集群12个制造业重点产业链, 在全市征集谋划工业和信息化领域对外招商项目79个, 总投资675.5亿元, 利用省招商平台以及系列产业转移对接活动对外发布。		圆满完成年初设定目标				
	推进工业经济运行在合理区间平稳运行, 夯实工业经济运行基本盘。	提前谋划布局。出台《平頂山市人民政府关于做好2024年工业经济工作的通知》(市政府1号文件), 从强化监测分析、培育壮大新质生产力、构建现代化制造业体系、推进核心主导产业发展、打造优质企业雁阵、打造制度化法治化营商环境等方面, 对2024年全市工业经济工作进行全面安排部署。建立完善2024年拟新建入库企业、拟规下升规上入库企业、停产规上企业拟复工复产、现有规上企业技改扩能四本新增因素台账, 加快培育新的增长点, 推动企业升规入统, 截至11月底新增入库规上工业企业43家。		圆满完成年初设定目标				

		推进绿色制造体系建设，加快先进技术推广应用，开展工业节能节水，促进工业固废综合利用，完成化工园区认定。		今年以来，成功创建省级绿色工厂8家、省级绿色工业园区1家、省级绿色供应链管理企业2家；另有6家工厂、2家园区、1家企业已推荐至工信部参加国家级评选。全市共征集绿色化改造重点项目90个，已完成年度投资26.41亿元。先后举办了2024年绿色低碳技术推广应用培训和节能降碳与绿色制造专题培训活动，围绕数字化能碳管理平台、工业绿色微电网建设、物联网智能配电系统及绿色制造梯度培育进行专题辅导。遴选21家企业参加2024年国家工业节能监察，组织钢铁、水泥、焦化等行业17家企业开展执行阶梯电价行业能耗指标核查工作。组织10家企业开展能效水效对标达标活动。推动出台《平顶山市固体废物综合利用产业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平政办〔2024〕13号），参加2024年京津冀工业资源综合利用产业对接大会。全市6个化工园区已通过现场认定并公示，为我市化工园区高质量发展、正规化建设、招商引资、项目落地等奠定了坚实基础。		圆满完成年初设定目标			
		深化优质中小企业梯度培育，做好头雁企业和单项冠军企业培育申报工作，培育河南省质量标杆企业，积极争取奖补资金。		今年以来，成功认定2024年第一批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25家；成功认定第六批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2家。开展2024年重点支持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遴选，我市五星新材已通过省工信厅公示，进入工信部公示序列。建立全市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后备培育库，目前入库企业26家。今年新增国家级单项冠军企业1家、省级单项冠军企业3家、省级头雁企业6家。组织企业开展2024年河南省“质量标杆”遴选活动，我市共有4家企业被认定为省级质量标杆。争取2024年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6236万元。		圆满完成年初设定目标			
		推动产业数字化转型，优化网络基础设施建设。		加快5G网络建设和5G产业发展。今年以来，全市新建5G基站1567个，总数累计达到10210个，实现了市区主城区连续覆盖、乡镇以上区域和农村热点地区、重点应用场景按需覆盖；全市新增上云企业920家，总数累计达到9107家。我市共有10个5G规模化应用项目列入河南省5G重点项目清单，规划投资7.21亿元。依托河南省智能制造服务平台，筛选制造业企业数字化、智能化相关项目填报入库，其中500万以上的项目入库数量达91个。我市累计创建省级工业互联网平台3个，天瑞信科工业互联网平台入选国家级“双跨平台”。对我市重点企业开展数字化转型诊断服务。今年以来，已完成线上诊断企业352家，线下诊断企业369家，完成率107.27%。		圆满完成年初设定目标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投入管理指标	30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相关	1.年度履职目标是否符合国家、市委市政府战略部署和发展规划，与国家、省宏观政策、行业政策一致；2.年度履职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相关；3.确定的预算项目是否合理，是否与工作目标密切相关；4.工作任务和项目预算安排是否合理。	达到预期指标	2	2	
			工作任务科学性	科学	1.工作任务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年度履职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工作任务的产出和效果；2.工作任务对应的预算项目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目标、工作任务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预算项目的产出和效果。	达到预期指标	2	1.8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1.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设置是否准确反映部门绩效完成情况；2.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评价、可衡量；3.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的评价标准是否清晰、可衡量；4.是否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达到预期指标	2	1.7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1.部门（单位）所有收入全部纳入部门（单位）预算；2.部门（单位）支出预算统筹各类资金来源，全部纳入部门（单位）预算。	达到预期指标	2	2	
			专项资金细化率	≥95%	专项资金细化率实际为100%。	100%	2	2	
			预算调整率	≤20%	预算执行率100%。预算完成数100%，部门（单位）实际执行预算数。	170%	2	2	年中追加预算项目
			结转结余率	≤5%	部门（单位）的结转结余率实际为0，总额是指部门本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之和。预算数是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0%	1	1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三公经费”控制率=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数*100%	100%	1	1	
			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计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100%	1	1	
			决算真实性	真实	决算编制数据账、表一致，即决算报表数据和会计账簿数据一致。	达到预期指标	1	1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用途使用预算资金，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1.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2.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3.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4.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5.是否存在截留支出情况；6.是否存在挤占支出情况；7.是否存在挪用支出情况；8.是否存在虚列支出情况。	达到预期指标	2	2	

产出指标	25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部门（单位）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管理制度为完成主要职责或促成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1. 是否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会计岗位制度等管理制度；2. 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达到预期指标	2	2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公开	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相关预决算信息。1. 按照规定公开预决算；2. 按照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	达到预期指标	2	2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1. 建立资产台账，资产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相符；2. 新增资产符合规定程序和规定标准；3. 资产对外出租、处置按规定报批；4. 资产收益及时上缴财政。	达到预期指标	1	1	
		绩效管理	事前评估完成率	100%	事前评估完成率=按要求实施事前评估的项目数量/部门（单位）应进行事前评估的项目总数*100%。	100%	1	1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监控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监控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监控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监控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100%	1	1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自评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自评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自评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100%	2	2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	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评价完成情况。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已完成评价的项目数量/部门（单位）重点绩效评价项目总数*100%。	100%	2	2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绩效监控、单位自评、部门重点评价、财政评价结果应用。评价结果应用率=评价提出的意见采纳数/提出的意见总数*100%。	100%	1	1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重点工作1计划完成率	100%	部门负责的重点工作任务进展情况。分项目具体列示本部门重点工作任务推进情况，相关情况应予以细化、量化表述。着力稳定工业经济运行。	100%	2	2	
			重点工作2计划完成率	100%	持续优化工业产业结构	95%	2	1.8	
			重点工作3计划完成率	100%	高质量发展中国尼龙城	90%	2	1.7	
			重点工作4计划完成率	100%	持续实施“三大改造”。	90%	2	1.9	
			重点工作5计划完成率	100%	深入实施数字化转型。	95%	2	1.9	
			重点工作6计划完成率		大力培育壮大市场主体。	95%	2	1.7	
			重点工作7计划完成率		持续深化“万人助万企”	95%	2	1.9	
	25	履职目标实现	年度工作目标1实现率	100%	部门制定的年度工作目标达成情况。分项目具体列示本部门年度工作目标达成情况，相关情况应予以细化、量化表述。全市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速6.4%，指标高于全国、全省平均水平，保持良好发展态势；	100%	2	2	
			年度工作目标2实现率	100%	筑强制造业基本盘，坚持工业挑大梁，以发展先进制造业为重点，构建“一主两优四新多支撑”体系，全年完成工业投资500亿元、增长15%以上。做大做强尼龙新材料核心主导产业，加快发展电气制造和特钢不锈钢两大优势产业，培育壮大高端装备、生物医药、新一代信息技术、新能源储能四大新兴产业；	95%	1	0.9	
			年度工作目标3实现率	100%	做大做强尼龙新材料核心主导产业，立足国际国内一流，24万吨双酚A、20万吨尼龙6切片、20万吨尼龙66切片、万吨级对位芳纶一期、7000吨尼龙66差异化功能纤维等项目建设，开辟尼龙城汝州“第二战场”。“十四五”末争取达到2000亿元。	95%	2	1.8	
			年度工作目标4实现率	100%	通过市财政资金支持，企业加大投入进行技术改造、智能化改造、绿色化改造，采用新技术新设备新理念，提高企业经济效益，推动企业高质量发展；	95%	1	0.9	
			年度工作目标5实现率	100%	激励国家级、省级中小企业公共服务（示范）平台、省级小型微型企业创业创新示范基地等平台载体数量和服务质量提升。	95%	2	1.9	
			年度工作目标6实现率	100%	培育“专精特新”企业。实施优质中小企业梯度培育工程，完善创新型中小企业、专精特新中小企业、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梯度培育体系，筛选全市“专精特新”重点后备培育企业156家。培育制造业单项冠军和头雁企业，5家企业被评为河南省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6家企业被认定为河南省制造业头雁企业。	95%	1	0.9	

			年度工作目标7实现率	100%	常态化实施“万人助万企”，出台《平顶山市2023年“万人助万企”活动工作方案》，明确5个方面17项重点任务，确保活动有序开展。	95%	2	1.9	
效益 指标	35	履职效益	社会效益	有效	反映部门履职对经济社会发展等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可根据部门实际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三级指标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达到预期指标	10	9	
						满意	10	9	
		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反映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在部门履职效果、解决民众关心的热点问题等方面的满意程度。可根据部门实际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三级指标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满意	15	14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		满意	15	14	
分值及得分合计							90	84.7	
注：1. 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满分为100分，各部门（单位）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项目绩效自评的总分。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投入管理指标30分、产出指标25分、效益指标35分、预算执行率10分。2.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改进措施。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定量指标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未完成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填报单位(公章)：平顶山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填报人及联系方式：何源 13782451262

项目名称		2024年第一季度规上工业企业满负荷生产财政奖励资金申报						
主管部门及代码		平顶山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509001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100%)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80	380	360	10	95.0%	9	
	其中：政府预算资金	95	95	90	—	95.0%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	
	单位资金				—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根据《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做好2024年第一季度规上工业企业满负荷生产财政奖励资金申报工作的通知》（豫工信联运行〔2024〕21号），对2024年第一季度满负荷生产的规模以上工业企业，给予10万元财政奖励。对2024年第一季度满负荷生产且实现营业收入同比增长10%以上的规模以上工业企业，给予20万元财政奖励。			5	5		
	拨付合规性	按照财政资金运转程序拨付，由财政厅直达企业账户			5	5		
	使用规范性	资金直达企业账户，作为一季度满负荷生产奖励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按照绩效管理规定，开展了绩效目标申报、绩效监测及绩效自评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规上工业企业满负荷生产财政奖励资金申报工作，鼓励和引导企业一季度稳定生产、满产达产，提振工业经济发展			通过开展规上工业企业满负荷生产财政奖励资金申报工作，进一步提振了企业信心，推动了企业生产。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省级奖励资金总额	≥190万元	180万元	5	4.5	有一家企业未通过省级复核，资金已退回市、区财政
			市级奖励资金总额	≥95万元	90万元	5	4.5	有一家企业未通过省厅复核，资金已退回市、区财政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奖励企业数量	≥18家	23	10	10	
		质量指标	受奖励企业复工复产率	≥100%	100%	5	5	
			受奖励企业2024年第一季度月均用电量占上年月用电量峰值的比例	≥94%	94%以上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受奖励企业第一季度实现营业收入较上年增长	≥10%	10%以上	15	15	
		社会效益指标	受奖励企业第一季度产值较上年增长	≥10%	10%以上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奖励企业满意度	≥98%	99%	5	5		
总分						100	98	
注：1. 资金管理情况的考核，对违反预算管理规定行为的，原则上每发现1例扣1分，扣完为止。 2.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满分为100分，项目单位自评原则上统一按以下方式设置：预算执行率10分、资金管理情况20分、成本指标10分、产出指标30分、效益指标25分、满意度指标5分；对于不需设置成本指标的项目，其产出指标调增10分；对于不需设置满意度指标的项目，其效益指标调增5分。二三 3.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改进措施。 4. 定性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好、较好、一般、较差四档，在相应档次分别按照100%-90%(含)、9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定量指标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未完成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